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出席國際會議）

## 參加亞太經濟合作組織(APEC)第 35 次反貪腐及透明化工作小組會議

服務機關：法務部、法務部廉政署

姓名職稱：馮 成副署長

林彥均主任檢察官

孫立杰科長

張媛婷廉政官

派赴國家：泰國清邁

出國期間：2022 年 8 月 16 日至 19 日

報告日期：2022 年 9 月

# 目錄

壹、摘要.....	3
貳、第 35 次反貪腐暨透明化工作小組會議議程.....	3
參、2022 年 8 月 17 日會議紀要.....	8
議程一：議程採認.....	8
議程二：秘書處報告.....	8
議程三：2022 工作計畫.....	8
議程四：2022 至 2025 組織章程.....	9
議程五：2023 至 2026 策略計畫.....	10
議程六：各經濟體報告落實聯合國反貪腐公約之進展.....	11
議程七：經濟體報告落實北京宣言相關反貪腐之進展.....	11
肆、2022 年 8 月 18 日會議紀要.....	12
議程八：經濟體報告及更新進行中或已提交之專案計畫.....	12
議程九：2023 主辦國-美國報告計畫.....	12
議程十：多元利害關係人跨域合作.....	13
議程十一：國際組織報告相關反貪腐動向.....	14
伍、心得與建議.....	15
陸、照片集錦.....	18

## 壹、摘要

第 35 次反貪腐暨透明化工作小組會議係於 2022 年 8 月 17 日至 18 日在泰國清邁舉行，會議議程除議程採認、秘書處報告外，尚有 2023 至 2026 策略計畫、各經濟體報告落實聯合國反貪腐公約之進展、經濟體報告落實北京宣言相關反貪腐之進展、多元利害關係人跨域合作、國際組織報告相關反貪腐動向等主題。會後心得與建議：一、本次會議為 COVID-19 疫情後首次召開實體會議，意義重大；二、持續推動多元利益關係團體參與反貪腐行動，接軌國際趨勢；三、與其他經濟體或國際組織維持良好互動，深化國際參與。另為延伸本次參加 ACTWG 會議之成效，特拜會我國駐泰國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瞭解泰國目前國內政經情勢，汲取在地經驗，藉由參考不同經濟體反貪腐策略，掌握印太經濟區域之反貪動態。

## 貳、第 35 次反貪腐暨透明化工作小組會議議程

第 35 次反貪腐暨透明化工作小組會議議程	
35 <sup>th</sup> APEC Anti-Corruption and Transparency Experts Working Group (ACTWG) Meeting	
8 月 17 日	
時間	議程
09:00   09:15	開場及介紹各出席經濟體代表 ●主持人：泰國反貪腐委員會主席 Watcharapol Prasarnrajkit <b>Opening Session</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Opening Remarks by Police General Watcharapol Prasarnrajkit, NACC President, ACTWG Chair 2022</li><li>• Chair to invite the representative from each APEC member economy to introduce the ACTWG delegates</li></ul>
09:15 	議程 1：議程採認 ●主席介紹議程安排並尋求出席經濟體代表之共識

09:20	<p><b>Item 1: Adoption of Agenda</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Chair to outline arrangements and seek adoption of the agenda from ACTWG delegates</li> </ul>
09:20   09:30	<p><b>議程 2：秘書處報告</b></p> <p>●報告人：ACTWG 計畫主任(Programme Director) Mr. Febby Andryananto</p> <p><b>Item 2: APEC Secretariat Report</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PEC Secretariat to report on APEC project updates for 2022 and fora management issues</li> </ul> <p>- Mr. Febby Andryananto, Programme Director (PD) of ACTWG (10 mins)</p>
09:30   09:40	<p><b>議程 3：2022 工作計畫</b></p> <p>●主持人更新 2022 年工作計畫及成果</p> <p><b>Item 3: ACTWG Work – ACTWG 2022 Work Plan</b></p> <p>Chair to update on the progress of the 2022 Work Plan</p>
09:40   10:30	<p><b>議程 4：2022 至 2025 組織章程</b></p> <p>●會員經濟體複閱及討論 ACTWG 2022 至 2025 組織章程</p> <p><b>Item 4: ACTWG Work — ACTWG ToR 2022 — 2025</b></p> <p>Member economies to review ACTWG ToR 2022 – 2025 and discuss whether it adequately makes provision for implementing the Putrajaya Vision 2040 through the Aotearoa Plan of Action</p>
10:30   10:45	<p>茶敘時間</p> <p><b>Coffee Break</b></p>
10:45   11:45	<p><b>議程 5：2023 至 2026 策略計畫</b></p> <p>●會員經濟體共同討論及認可 ACTWG 2023 至 2026 策略計畫</p> <p><b>Item 5: ACTWG Work – ACTWG Strategic Plan 2023 – 2026</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Member economies to discuss and endorse the draft ACTWG Strategic Plan 2023 – 2026</li> </ul>
11:45   13:30	<p>午餐</p> <p><b>Lunch Break</b></p>

<p>13:30   14:20</p>	<p><b>議程 6：經濟體報告落實聯合國反貪腐公約之進展</b></p> <p>● 預定報告經濟體： 澳洲、大韓民國、馬來西亞、中華台北、泰國、美國、越南、俄羅斯、智利</p> <p><b>Item 6: Member Economies to Report on Anti-Corruption Progress and Development on Implementing United Nations Convention against Corruption (UNCAC)</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Member economies to report on their progress and development on implementing UNCAC, including follow-up to the UN General Assembly Special Session against Corruption Political Declaration (UNGASS)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6.1 Australia</li> <li>6.2 Republic of Korea</li> <li>6.3 Malaysia</li> <li>6.4 Chinese Taipei</li> <li>6.5 Thailand</li> <li>6.6 US</li> <li>6.7 Viet Nam</li> <li>6.8 Russia</li> <li>6.9 Chile</li> </ul> </li> </ul>
<p>14:20   14:35</p>	<p>茶敘時間 <b>Coffee Break</b></p>
<p>14:35   15:25</p>	<p><b>議程 7：經濟體報告落實北京宣言相關反貪腐之進展</b></p> <p>● 報告經濟體：中國、香港、馬來西亞、泰國</p> <p><b>Item 7: Member Economies to Report on Anti-Corruption Progress and Development on Implementing Beijing Declaration (2014)</b></p> <p>Member economies to report on their progress and development on implementing Beijing Declaration</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7.1 China</li> <li>7.2 Hong Kong, China</li> <li>7.3 Malaysia</li> <li>7.4 Thailand</li> </ul>
<p>15:25   15:30</p>	<p><b>會議結論</b></p> <p>● 主席宣布第一天會議結束及說明第二天會議之相關行政資訊</p>

	<p><b>Conclusion of Day 1</b></p> <p>Chair to close the meeting in Day 1 and share any administrative information for Day 2</p>
18:00	<p>晚宴</p> <p><b>Reception Dinner</b></p>
8 月 18 日	
09:00   09:10	<p>開場</p> <p>●主席宣布第一日會議之摘要</p> <p><b>Opening Session for Day 2</b></p> <p>Chair to provide a summary of discussion from Day 1</p>
09:10   09:50	<p>議程 8：經濟體報告及更新正在進行中或已提交之專案計畫</p> <p>●報告經濟體：中國、馬來西亞、泰國、美國</p> <p><b>Item 8: Member Economies to Report and update on Ongoing/ Proposed Projects for ACTWG</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Member economies to report and update on ongoing/proposed projects for ACTWG</li> </ul> <p>8.1 <u>China</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ACT-NET Website Proposal</li> <li>(2) Workshop on Denying Safe Haven through Enhancing Mutual Legal Assistance</li> </ol> <p>8.2 <u>Malaysia</u>: Compilation of APEC Members' Anti-Corruption Prevention and Transparency Measures Related to the Covid-19 Outbreaks: Policy, Good Practices and Measures</p> <p>8.3 <u>Thailand</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Workshop on Technology for Transparency: Digital Disruption to Corruption</li> <li>(2) Panel Discussion on Empowering the Media's Inclusion in the Fight against Corruption</li> </ol> <p>8.4 <u>US</u>: Public-Private Dialogue on Government Strategies to Encourage Ethical Business Conduct (40 mins)</p>
09:50   10:05	<p>茶敘時間</p> <p><b>Coffee Break</b></p>

10:05   10:25	<p>議程 9：美國報告 2023 主辦計畫</p> <p><b>Item 9: APEC 2023</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The United States to report on their plans for hosting the ACTWG meetings in 2023</li> </ul>
10:25   11:15	<p>議程 10：多元利害關係人跨域合作-增進與私部門及公民社會之參與</p> <p><b>Item 10: Multistakeholder Engagement</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Member economies to discuss current collaborations and possible initiatives with relevant stakeholders, including ways the ACTWG can meet ToR objectives to engage across APEC fora, coordinate with multilateral and regional organisations, increase the participation of the private sector and civil society, and NMP approval procedure</li> </ul>
11:15   13:00	<p>午餐</p> <p><b>Lunch Break</b></p>
13:00   13:30	<p>議程 11：國際組織報告相關反貪腐動向</p> <p>●報告人：GlobE Network、IAACA、UNODC</p> <p><b>Item 11: Report from International Organisations on their Anti-Corruption Activities</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nternational organisations to report on their anti-corruption activities, initiatives and challenges in APEC economies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1.1 Global Operational Network of Anti-Corruption Law Enforcement Authorities (GlobE Network)</li> <li>11.2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Anti-Corruption Authorities (IAACA)</li> <li>11.3 United Nations Office on Drugs and Crime (UNODC)</li> </ul> </li> </ul>
13:30   13:45	<p>議程 12：臨時動議</p> <p><b>Item 12: Any Other Business</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PEC Secretariat to announce Meeting Document Classification</li> <li>Other business, if any</li> </ul>
13:45   14:00	<p>會議結論</p> <p><b>Closing Session</b></p>

## 參、2022 年 8 月 17 日會議紀要

### 議程一：議程採認

秘書單位先前已將資料提供全體會員經濟體審閱，經各經濟體無異議通過。

### 議程二：秘書處報告

ACTWG 於 2022 年主要辦理三項計畫：

1. 重新審閱及修正 ACTWG 條款及相關參考文件，以確保能涵蓋「2040 太子城遠景(Putrajaya Vision 2040)」及「奧特亞羅瓦行動計畫(Aotearoa Plan of Action)」目標，包含：具清晰的能力建設目標、符合工作計畫、符合 APEC 之授權及現行策略、特定受益人團體俾最大化能力建設成果效益。
2. 起草 2023 至 2026 策略計畫，草案初版於今年度 2 月發布，並於 7 月及 8 月辦理 4 次相關討論。
3. 由馬來西亞發起彙編 APEC 會員經濟體就 COVID-19 疫情之防貪及促進透明政策、優良作法及措施，該案於 7 月 19 日獲得支持。

### 議程三：2022 工作計畫

APEC 於 2020 年發布「2040 太子城遠景」、於 2021 年通過「奧特亞羅瓦行動計畫」，承諾建設一個開放、有彈性的、和平的亞太區域社會，強化合作以促進成長，包含落實「APEC 北京宣言(Beijing Declaration)」、「聖地牙哥承諾(Santiago Commitment)」中的打擊貪腐及承諾透明。

ACTWG 為符合「2040 太子城遠景」及「奧特亞羅瓦行動計畫」，將持續推動 APEC 既存之反貪腐承諾。泰國作為 2022 年之主辦國，辦會主題為「開放、連結、平衡」(Open, Connect, Balance)，並提出三項優先領域，包含：1. 向所有機會開放貿易與投資 (Open Trade and

Investment to All Opportunities)；2.在各方面重啟連結 (Restoring Connectivity in All Dimensions)；3.在所有面向促進平衡、永續及包容性 (Promoting Balance, Sustainability, and Inclusivity in All Aspects)。此外，ACTWG 將盡力遵守及符合 APEC 之 2019 至 2022 多年度策略計劃，擴大會員經濟體間、利益關係人間國際組織之合作，承辦 APEC 之相關次級論壇。基此，ACTWG 規劃分享資訊、經驗、調查技術及工具，以期待強化國際合作。

ACTWG 於 2022 年之預期成果包含主辦第 34 屆 ACTWG 會議、第 9 屆 ACT-NET 會議、科技透明工作坊、第 35 屆 ACTWG 會議、第 35 次反貪腐暨透明化工作小組會議前導工作坊、針對政府推動企業反貪政策之公私部門對話、編纂會員經濟體於 COVID-19 疫情期間之防貪政策、優良作法及措施、複閱 ACTWG 之條款等，另 2023 至 2026 年策略計畫及起草 ACTWG 及 SCE 年度論壇報告預計於 2022 年 11 月完成。

#### **議程四：2022 至 2025 組織章程**

由於 APEC 就貪腐對於永續經濟成長、良好政府治理、市場廉潔、強化貿易及投資所造成的威脅均有共識，因此自 2002 年以來，APEC 認同會員經濟體間應合作打擊貪腐及強化透明，藉以減少貪腐於各經濟體內所造成的消耗，創造廉潔文化及共享繁榮經濟。2019 年至 2022 年之章程規範重點如下：

焦點策略：

1. 實踐 APEC 之反貪透明承諾。
2. 反貪專家間得交換國內反貪措施及作法之相關資訊，促成公私部門間打擊貪腐及提升透明度之成功。
3. 推動會員經濟體間合作打擊貪腐，包含科技協助、引渡、司法互助，特別是資產的沒收及追回。
4. 促進會員經濟體落實聯合國反貪腐公約 (UNCAC)。

六項目標：

1. 改善會員經濟體間就資產追回、司法互助、共同或平行的調查及起訴等項目之合作。
2. 規劃建構目標能力之相關訓練，並發展以打擊貪腐為結果導向之相關科技。
3. 多元合作，包含多邊、區域間之政府機構、國際組織間之合作。
4. 投入打擊貪腐及提升透明度之跨論壇合作。
5. 增加私部門及公民社會參與 APEC 反貪策略、倡議或是計畫之機會。
6. 面對打擊貪腐的新挑戰，例如：科技、環境變遷等。

ACTWG 另針對優先項目、參加成員、主席選任、會議安排、組織架構、利害關係人之參與、論壇評論、參加人數等亦有相關規定，提請全體會員經濟體複閱，經各會員經濟體無異議通過。

### **議程五：2023 至 2026 策略計畫**

各會員經濟體業於 SOM1 會議過程中獲邀提供意見，由 ACTWG 彙整後提請逐項討論，主要內容包含：

1. 有關 ACTWG 之焦點策略：  
美國、墨西哥、紐西蘭、智利、澳洲等國家認為反貪腐為重要議題，宜擴大反貪腐相關部門的認定，建議新增「建立公私部門的合作、納入公民社會的參與能量、強化防貪及肅貪的對話之倡議」，中國、俄國於執行上認有疑慮，採反對意見。
2. 有關 ACTWG 目標：
  - (1) 鼓勵 APEC 會員經濟體分享反貪腐社會參與成果，並新增「彙編相關成果」之工作，墨西哥及澳洲建議保留此新增工作，中國建議刪除。
  - (2) 「鼓勵更多元的經濟利害關係人參與 APEC ACTWG 會議，例如:NGO、公民社會」之部分，由於私部門、NGO 的定義尚未達成共識，中國主張刪除，美國、墨西哥、紐西蘭、智利等經濟體認有必要保留，紐西蘭則建議刪除部分文字「例如:NGO、公民社會等」。

## 議程六：各經濟體報告落實聯合國反貪腐公約之進展

本次由澳洲、大韓民國、馬來西亞、中華台北、泰國、美國、越南、俄羅斯、智利依序報告執行聯合國反貪腐公約之進展。

我國報告內容包含：

1. 本年度公布 UNCAC 第二次國家報告，並將於 8 月底至 9 月初邀請國際反貪腐專家至臺北進行國際審查會議，於審查後將提出專家審查結論性意見。
2. 鼓勵社會參與，針對不同年齡層學生研編多元廉潔教材，結合數位化方式，提升教育宣導效能。
3. 落實揭弊者保護及獎勵措施，於本年度 5 月完成審核及發放揭弊者檢舉獎金，推動揭弊者保護法立法作業，草案保護範圍涵蓋檢舉公、私部門弊端及揭弊者保護，保護內涵包含工作權保障、身分保密、人身安全保護及責任減免等措施。
4. 依當前政府重要政策規劃辦理計畫型專案清查。

其他報告經濟體中，大韓民國亦有提及強化揭弊者保護機制，保護對象自內部揭弊者擴大為所有揭弊者，加重違反揭弊者身分保密之處罰，在獎勵保護措施方面，除既有之發放檢舉獎金，另增加揭弊者得減輕或免除行政及刑罰處遇、因揭弊受有不利處遇可申請救助金之相關規定。大韓民國另於本年度 5 月施行公部門利益衝突預防之相關法案，增加公務員利益衝突迴避之通報義務，結合教育訓練，使公務員知悉新制法案規定，以預防利益衝突。此外，該國為降低國有企業之貪瀆風險，於本年度 6 月提供廉政相關作業準則，並計畫發展及支持私部門企業之倫理管理。

## 議程七：經濟體報告落實北京宣言相關反貪腐之進展

各經濟體均分別報告落實北京宣言相關反貪腐之具體行為，其中中國主要區分為追捕逃犯及資產追回兩部分。在追捕逃犯部分：中國一名孫姓犯嫌涉犯詐欺，不法所得高達約 14 億人民幣，經國際刑警組織列入紅色通緝令，該犯嫌於 2011 年遣逃出境，最終於菲律賓遭逮捕，並於 2022 年 5 月經遣返回中國受審。在資產追回部分：中國一方面

修改國內反洗錢之相關刑法，降低起訴門檻，並於今年年初，由國家監察委員會、中國人民銀行、法務部及其他相關機構共同發布 2022-2024 打擊洗錢行動計畫，俾於 3 年內強化中國的反洗錢系統；另一方面中國亦與其他經濟體合作執行非定罪基礎之資產凍結及沒收。

## 肆、2022 年 8 月 18 日會議紀要

### 議程八：經濟體報告及更新進行中或已提交之專案計畫

- 一、 泰國、中國共同報告，為強化各會員經濟體反貪腐執法部門間的合作，增加 ACT-NET 的國際能見度，泰國及中國參考其他國際組織次級組織之架構，共同提出架設一附屬於 ACTWG 網站下之次級網頁之計畫，經 ACTWG 秘書處展示現有網站架構並由全體會員經濟體包含智利、墨西哥、澳洲、美國等提出正反意見討論，並建議提出細節作法，經中國表示會後將再行提供草案，會中未達成共識。
- 二、 馬來西亞、美國則分別提出由於 COVID-19 疫情對各會員經濟體帶來前所未見的政府治理挑戰，ACTWG 第 31 次會議中達成共識，彙編各會員經濟體有關 COVID-19 疫情防貪倡廉措施之成果，以達經驗分享、應對潛在威脅之參考之功能，並由馬來西亞報告彙編成果，內容包含各會員經濟體之政策、優良措施，例如：針對 COVID-19 之反詐騙指南、E 化保釋、非實體防貪教育講習等。

### 議程九：2023 主辦國-美國報告計畫

- 一、 由於貪腐與國安問題密切相關，反貪腐具有國家重要性，為持續提升及強化經濟體及區域反貪腐能量，希望能促進更多元團體共同合作，因此於 2023 年預計持續將公私部門、NGO、私人或團體等多元團體納入 APEC 列為議題討論，以強化 APEC 的功能。

- 二、自聯合國提出性別主流化議題後，APEC 即以將婦女聲音納入 APEC 重要決策，確保婦女充分參與 APEC 之精神，推動性別議題及舉辦婦女相關會議或論壇，美國正思考提出更符合當前情狀之宣言，目前以反貪腐結合性別、公民社會、強化參與等議題為方向，例如：女性可能面對的貪腐問題、或是強化或更新落實、執行前該議題之作法或原則等，均歡迎各經濟體提出具體建議，美國將納為參考。
- 三、有鑑於全球科技發展、經貿結構、社會脈動於近年快速變遷，APEC 宜提出新的前瞻性宣言以取代過去成立已久之宣言，藉以引領亞太區域之永續經濟成長及繁榮，因此美國亦思考提出更符合目前情狀之宣言、應包含之議題，以及不同議題間之優先順序，並歡迎各經濟體提出建議。

### **議程十：多元利害關係人跨域合作**

清廉為經貿發展的重要指標，而反貪腐無法僅由政府機關獨立完成，亦有賴個人、私部門、公民社會及不同團體提供協助，因此納入更多元利害關係人跨域合作有助於達成擴大反貪腐效能之目標。

美國擔任 2023 年 ACTWG 會議主辦國，刻正研議規畫相關議題及方向，考量 APEC 現行架構對於多元利害關係人參與 APEC 共同發揮反貪腐能量之規範尚有不足，而近年反貪腐的主題圍繞在氣候變遷、食物危機、數位科技、水資源利用等議題，因此美國建議可結合兩者，作為跨領域合作之議題方向。

智利、澳洲均支持多元團體參與程序，並均提出建議。智利提出：由於在 2023 至 2026 策略計畫討論中，因何謂其他經濟利害關係團體之定義尚非明確，因此最終就「鼓勵更多元的經濟利害關係人參與 APEC、ACTWG 會議，例如:NGO、公民社會」未能達成全體共識，可能須思考在此前提下，如何推動公民社會、NGO 的參與。澳洲則建議蒐集 2023 年多元經濟利益關係團體在反貪腐政策與經濟發展中之參與及貢獻，以即時反應亞太區域公民社會發展反貪腐議題之情形。

## 議程十一：國際組織報告相關反貪腐動向

### 一、 全球反貪腐執法機構運作網絡(Global Operational Network of Anti-Corruption Law Enforcement Authorities, GlobE Network)

GlobE 是一輔助性的國際合作平台，目的為提供迅速、敏捷、有效的跨域肅貪工具，並強化各執法機關間之相互溝通、同儕學習，成立迄今共有來自 63 個國家之 112 名會員。

2021 年 11 月，GlobE 召開第一次會員大會，會中通過章程及擬定組織架構，由西班牙擔任首屆程序委員會主席，2022 年 6 月召開第二次會員大會，除擬訂年度工作計畫外，另成立臨時性安全交換情資及合作調查之溝通模式，以及成立以反貪合作為目的之線上專責窗口。

未來 GlobE 將持續開發潛在合作領域，包含：推動亞太地區的 GlobE 反貪腐執法機構網絡、推動與 GlobE 專責窗口分享潛在資源的可能性、發展反貪能量、知識合作之可能性、以及發展與 ACT-NET 合作的可能性。

### 二、 國際反貪局(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Anti-Corruption Authorities, IAACA)

IAACA 於 2006 年設立，係以推動、落實 UNCAC 及 ACAs 防貪、肅貪目標之非政治性反貪組織，現由香港廉政專員白韞六擔任 2022 年至 2024 年期之 IAACA 主席。

IAACA 推動強化區域合作機制，促進與歐洲、拉丁美洲、非洲、亞太等地區反貪機構之聯繫網絡及合作，強化經驗知識互享。在亞太地區，除香港廉政公署外，亦與汶萊反貪局、馬來西亞反貪委員會、新加坡貪污調查局合作科技辦案、資產追回、資金調查、提升公部門廉能等項目上。IAACA 將持續發展與國際組織之合作，並將 IAACA 全球或區域性研討成果出版。

### 三、 聯合國毒品暨犯罪問題辦事處(United Nations Office on Drugs and Crime, UNODC)

UNODC 觀察到反貪腐目前仍面對監管及調查兩方面的挑戰。監管層面的挑戰有四，包含：較弱的區域性合作及改革、國內層次的反貪政策執行、對獨立機構的監督較弱、法治框架及資產追回仍存在脆弱環節。因此，UNODC 支持發展反貪腐政策、展開對話、對非定罪沒收之研究，以及促進利益關係團體的參與，具體項目包含：推動資訊公開、揭弊者保護、透明法案以及促進私部門、NGO 及媒體之參與；在調查方面則普遍面臨複雜型金流調查困境、非官方間合作之不易、涉及多國的貪瀆案件追查不易、非傳統型的民事沒收有待發展等情形。

基此，UNODC 本年度 2 月份舉辦工作坊，分享反貪腐工作相關之數位創新及數據分析，3 月份於菲律賓辦理金融犯罪調查訓練，建構隱匿的犯罪所得偵查機制、以及應用相關科技，4 月份於印尼辦理數位金融與執法網路研討會，討論數位科技下的執法挑戰與契機，以及於泰國辦理強化財金犯罪之司法偵訊研討會，6 月份舉辦衛生部門採購之貪瀆風險研討工作坊。

## 伍、心得與建議

- 一、 **本次會議為 COVID-19 疫情後首次召開實體會議，意義重大**  
由於 COVID-19 疫情自 2019 年年底開始衝擊全球，自第 31 屆 APEC ACTWG 工作小組會議起調整為線上虛擬會議，經維持 4 屆後，於第 35 屆首次恢復實體會議(實體會議與線上會議併行)，提供各會員經濟體更多實際互動、建立及維持溝通聯繫管道暢通之機會，因此意義格外重大。
- 二、 **推動多元利益關係團體參與反貪腐行動，接軌國際趨勢**  
根據聯合國反貪腐公約第 13 條之規定，各締約國均應當根據本國法律的基本原則，在其能力所及的範圍內採取適當措施，推動社會參與，使公共部門以外的個人和團體均能積極投入、參與預防和打擊貪腐，例如：民間團體、非政府組織和社區組

織等，並提高公眾對腐敗的存在、根源、嚴重性及其所構成威脅的認識。

我國自成立專責廉政機構-法務部廉政署以來，持續推動多元利益團體參與反貪腐行動，在法規部分訂頒「法務部廉政署推展廉政志（義）工業務實施計畫」、「機關採購廉政平臺實施計畫」，為推展廉政志工、設立廉政平台提供法源依據；在執行部分，亦有建置「誠信倡廉志願服務網」、針對政府重大建設採購由機關視個案需要成立「機關採購廉政平臺」、推動「透明品質獎」試評獎制度，由外部委員擔任評審，肯定各參與機關努力之成果與效益等，均有助於增加與非公務部門之跨域溝通、交換意見之機會，將公部門外之廉能透明觀點帶入機關，並由非公部門之參與人員將機關之努力成果與效益向社會傳達，進而獲取民眾對機關廉潔效能的信賴，帶動公務部門廉能的正向循環。

ACTWG 成立目的係為促進亞太地區區域合作，打擊貪污、確保透明化，確保各會員經濟體實踐聯合國反貪腐公約，透過策略計劃擬定未來 4 年之行動方針，引領各會員經濟體在實際可行範圍內推動、促進並落實多元利益關係團體合作參與反貪腐行動，本次會議中以對 NGO、公民社會之討論為多，可見推動 NGO、公民社會之參與已為未來趨勢。法務部廉政署亦將在既有推動公民社會、多元利益團體參與防貪、反貪之基礎上，接軌國際潮流，呼應 APEC 之反貪腐承諾，持續深化推動及支持多元利益關係團體參與反貪腐之行動。

### **三、與其他經濟體或國際組織維持良好互動，深化國際參與**

由於跨國案件對於各國之治安皆造成危害，形成合作辦案之機會，隨著案件發展，我國透過執行資產凍結、資產回復、人犯遣返、引渡等，而能逐步拓展合作領域。案件結束後，可規劃派員親赴他國執法機關拜訪，洽談建立雙方專責聯繫窗口，深化及維持合作效益。

然而，由於國際地位敏感，我國雖積極與國際組織及其他國家尋求建立合作管道，亦成功與部分國家簽定正式的刑事司法互助協定及引渡條款，然而在司法偵查實務運作上仍有困境，效益亦因而受限。因此，尋求非正式合作可能仍為突破我國現實困境之途徑。

除前述司法偵查之合作外，我國亦派員積極參與國際講習及訓練機會，瞭解不同經濟體或國際組織可提供之不同合作模式，奠定並強化跨國偵查之能量。此外，有鑑於促進 NGO、公民社會參與之國際趨勢，本年度我國與美國國際民主協會（NDI）、開放文化基金會（OCF）、臺灣透明組織（TICT）及臺灣公共行政與公共事務系所聯合會（TASPAA）共同合辦「2022 印太青年國際廉政交流」系列活動，除行銷我國優良透明化行政作為外，亦係深化我國與印太區域非政府組織之間互動，從而拓展臺灣國際能見度及未來區域或國際合作空間，累積參與國際事務能量。

#### 四、拜會我國駐外辦事處，瞭解在地政經情勢，醞釀未來合作契機

反貪腐為兼具國際化與在地化特質之議題，國際社會成員均意識到反貪腐之重要性，惟各會員經濟體內之貪腐議題為何、如何擬訂反貪腐政策、如何執行以及如何建立跨經濟體間的合作，均深受各會員經濟體內部之經濟發展、政治局勢、組織文化等影響。

為延伸本次參加 ACTWG 會議之成效，特拜會我國駐泰國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莊代表碩漢及董法務秘書裕光、林移民秘書志偉，深入瞭解泰國目前國內政經情勢、當前關注議題、現行反貪腐政策規劃及落實狀況，並汲取在地工作經驗，藉由參考不同經濟體間反貪腐政策之規劃優勢及執行成效，滾動式修正對整體印太經濟區域反貪腐策略動態之掌握，並醞釀未來可能或可行的合作議題與模式。

## 陸、照片集錦



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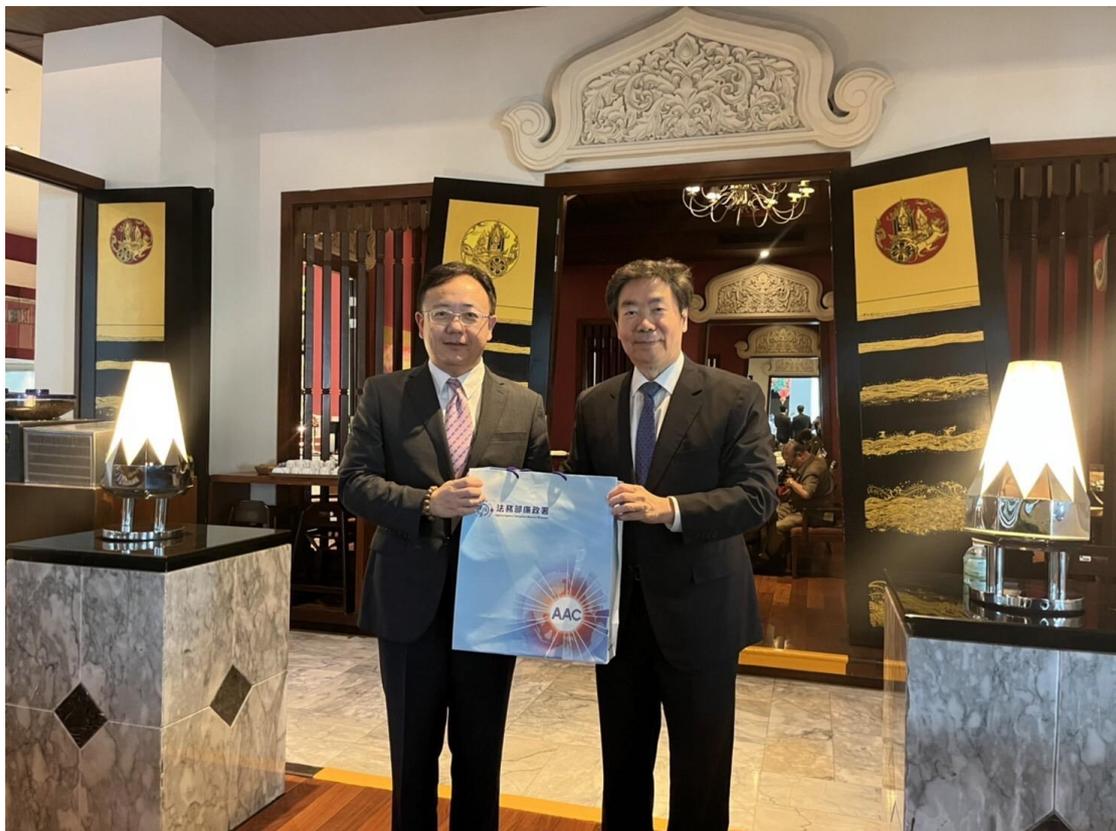
我國出席代表：法務部廉政署馮副署長成（右）、檢察司林主任檢察官彥均（左）。



我國代表團與會議主席 Watcharapol Prasarnrajkit(泰國反貪腐委員會主席，中)合影。



本次 ACTWG 會議主席致贈紀念品予我國代表團團長法務部廉政署馮副署長成。



拜會我國駐泰國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莊代表碩漢(右)。